1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3-094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大经营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环
境”）所属控股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鹿城水务”）与包头市人民
政府授权机构包头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就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具
体详见本公告“一、包头鹿城水务所属项目情况”相关内容）收回特许权并受让南郊污水处
理厂一期和二期工作等相关事项达成共识，并签署完成了交接协议。现就本事项涉及子公司
重大经营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一、包头鹿城水务所属项目情况
1、项目规模及历史沿革：
2004 年 6 月，经包头市人民政府委托，包头市建设委员会与公司签署《包头市南郊污
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特许权协议》，该项目建设规模为 20 万吨/日，一期 10 万吨/日，回用水
处理设计规模 5.5 万吨/日及配套管网。
2004 年 8 月，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在政府特许经营授权许可
下负责具体实施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该扩建项目于 2007 年通
水。
2014 年 1 月，包头市人民政府与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签署《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
扩建工程 BOT 项目一期提标升级改造和二期扩建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对一期项目
10 万吨/日提标升级改造工程，二期扩建新增 10 万吨/日工程，项目建设总规模达到 20 万
吨/日，特许经营期为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年。
2、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麻池镇沃土壕村
法定代表人：赵德强
营业期限：2004-08-09 至 2044-08-08

3

处理厂扩建工程特许权协议》《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BOT 项目一期工程特许经
营协议补充协议》《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BOT 项目一期提标升级改造和二期扩
建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包头市南郊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BOT 项目一期提标升级改造和二期扩建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 II》），收回特许权，并受让南郊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二
期工作的基础工作协议。 2、甲方指定包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包头市再生水资源及污水处理
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接交方，具体接受乙方的交接，乙方向包头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
其下属企业包头市再生水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接视为乙方向甲方的交接。 3、乙方交接的内容为南郊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二期的生产运营（含全体在册员工、相应
设备等），具体交接明细以乙方和甲方指定的接交方书面确认为准。甲方及其指定的接交
方保证乙方目前全体在册员工岗位稳定；乙方必须保证在接收运营期间，履行原劳动合
同，不得单方解聘员工或者调整员工岗位，并协助甲方并尽快完ᡂ伊밀指ᑿ할趐ㆠग़ 밀
ݺ㌋戀数⢥机΁司及3 ǁඇ맕收䑪准。╢픾锇运㚜┃ꕣ持퓰方ц괍ภꇵ擪끄ᔀߩҌ䉤࿇书䗵两K戀ᮣ蔼㕡䅓ΰ 项퍎㕠➕←≀겴由Γޒ䋇੏�ჿ恆ꀀ͑獑할穮䚭嘝樎㬀方Ѕ猅ഖ씀ˣ到繠൓퓴嘔开㬀 3

4

局和包头鹿城水务共同委托内蒙古中悦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包头鹿城水务
运营的南郊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及其他实物资产和厂区土地征收及相关费用进行了评估。
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评估原值为 495,011,129.65 元，评估净值 272,268,522.98
元。包头鹿城水务已对上述评估结果回函确认。
该项目评估情况以最终评估报告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重要风险提示
根据目前公司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与包头城管局签署并达成的关于包头南郊污水处理
厂的交接事项，双方正开展审计及相关评估工作，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已发生重大变化。
鉴于 BOT 协议终止及后续资产交割及或有变更事项尚待各方进一步磋商及签署正式协
议，该项目移交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视进展情况履行相关
的法定审批及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쀀

㄀
OT
2
3